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城市轨道交通法安全管理法规文件汇编>>

13位ISBN编号：9787114089718

10位ISBN编号：7114089716

出版时间：2011-4

出版时间：人民交通出版社

作者：黄远丰，李文 主编

页数：30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黄远丰、李文主编的《城市轨道交通安全管理法规文件汇编（2011版）》汇集了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沈阳等城市安全施工、安全运营、安全管理及事故灾难应急预案等方面的法规和文件。主要包括：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地铁事故灾难应急预案、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质量管理办法、轨道交通安全运营管理办法、地铁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等。

《城市轨道交通安全管理法规文件汇编（2011版）》可供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施工、运营等相关人员参考。

书籍目录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 3.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 4.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
 - 5.国家处置城市地铁事故灾难应急预案
 - 6.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导则
 - 7.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
 - 8.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暂行办法
 - 9.城市轨道交通安全生产工作评价细则（试行）
 - 10.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
 - 11.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办法
 - 12.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办法
 - 13.上海市轨道交通保护区暂行管理规定
 - 14.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办法
 - 15.长沙市轨道交通与隧道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试行）
 - 16.杭州地铁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试行）
 - 17.沈阳地铁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
 - 18.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简本）
 - 19.无锡市轨道交通建设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附录1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办法》的决定
- 附录2《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办法》修订条文解读
- 附录3轨道交通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示例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十六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第十七条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下列职责：（一）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二）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三）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四）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五）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六）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第十八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由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予以保证，并对由于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矿山、建筑施工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超过三百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三百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委托具有国家规定的相关专业技术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安全生产管理服务。

生产经营单位依照前款规定委托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安全生产管理服务的，保证安全生产的责任仍由本单位负责。

第二十条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编辑推荐

《城市轨道交通法安全管理法规文件汇编(2011版)》是由人民交通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